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文件

院教字〔2018〕40号

关于印发《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 办法》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

现将《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2018年12月28日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教学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教学团队是以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教学能手、专兼职教师为主组成的教学业务组织。教学团队以专业和学科建设为平台，承担着教学资源整合与配置、专业设置或调整、专业建设与发展、课程开发与实施、教书育人、教学研究与改革、社会培训服务等职能。教学团队应广泛吸纳行业及企业专家、技术人员和能工巧匠参与，实行专兼职结合等形式组织等。

第二条 教学团队建设旨在推进教师队伍建设，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推进老中青教师相结合，发挥老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加强青年教师和“双师型”教师培养，推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改革和研究，促进教学研讨和教学经验交流，推进教学资源开发，提升教学团队整体教学水平，促进专业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提高。同时，发挥优秀教学团队在学院及行业中的引领、示范作用。

第三条 教学团队建设原则：

1. 以办学目标为导向。教学团队建设应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能力为本位，以素质为核心”，以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专门人才为办学目标。

2. 以优化结构为重点。教学团队建设，应优化年龄、学历、职称、知识和能力等结构，形成合理的梯队，保持团队成员相对稳定，分工明确。

3. 以团队精神为核心。教学团队是一个利益共同体，团队精神是教学团队的核心要素和精神支柱。全体成员应有明确的共同

发展目标，有风雨同舟、共同进退的合作意识和团队精神。

4. 以“双师”结构为特点。教学团队建设要以培养专、兼职教师“双师”结构为特色，优化团队“双师”结构。对专任教师应注重实际操作能力的培养和测定，兼职教师应注重理论教学能力的培养和测定。

5. 发挥带头人作用。教学团队带头人应是掌握行业科技与生产发展动态的专业拔尖人才或是该学科领域的带头人，具有专业与学科建设的改革创新能力，具备教学团队的组织管理能力，能团结全体成员规划并推进专业建设，实现专业办学目标和教学团队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第二章 建设目标、任务与职责

第四条 依据教学团队建设标准，通过引进和培养，加强教学团队建设，提升教学团队的教学与科研实力，确保教学团队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学院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建设，推动院级教学团队建设。学院每个专业原则上都要建成院级专业教学团队；在五年内评选出5个左右的专业院级优秀教学团队，并创造条件推荐申报省和国家级教学团队。

第五条 各系部要通过教学团队建设，形成创新工作机制，提升办学能力，进一步落实专业与学科建设任务，激发广大教师特别是骨干教师的积极性，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提升学院凝聚力和向心力，巩固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成果，提升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第六条 教学团队应切实履行如下职责：

1. 确立“产教融合、校企共育”理念，创新“三段式”模式。
2. 加强调研，及时掌握行业及专业发展趋势，以先进的职教

理念推进专业现代化建设，提升专业办学能力。

3. 主动适应产业行业及用人单位对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需求，制（修）定实施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

4. 不断深化教学改革，推进专业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手段、教学方法、教学管理和考核评价等改革并取得成效。

5. 以推进教科研结合为切入点，组织教师立项开展教育教学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提高教师业务水平。

6. 严格按教学管理规范选用教材，组织教师编写校本教材、课件和实习指导书，推进专业教材建设。

7. 依据建设工学结合生产性实训基地的要求，推进校内外教学实习和顶岗实习基地的建设。

8. 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和社会服务活动，参加有关职业技能大赛和行业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和鉴定。

9. 依据“双师”素质、教学名师和梯队建设要求，组织教师培训、进修，进一步提升教学团队的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10. 依据教学管理规范、教学质量标准，加强对教学运行及质量的管理与监控，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11. 树立良好教风、学风，严肃考试纪律，组织师生开展自律自查、评教评学活动。积极组织申报品牌专业、精品课程、规划教材、教改课题、教学名师以及教学成果奖等项目，提高教学团队的影响力。

第三章 建设内容

第七条 师德建设。以“敬业奉献、热爱学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德高为范、学高为师”为要求，提高教学团队成员的师德修养和学术水准，成为德艺双馨的优秀教学团队。

第八条 人才培养。教学团队及其成员要通过校企合作桥梁和纽带，融合学院文化与企业文化，推进学院教学与企业生产的结合，实现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校企共育；要依据用人单位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对学生既管教又管导，既教书又育人，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控，确保学生道德素养、专业理论和职业技能的全面提高。特别要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使之成为合格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

第九条 专业建设。教学团队要围绕专业办学理念、教育理论、教学设施、实训基地、仪器设备、专业图书、网络平台、教学文件、教学管理、质量监控、专业文化、公共关系等内容，推进专业现代化建设，全面提升专业培养人才和服务社会的能力。

第十条 学科建设。教学团队要依据行业及企业科技与生产发展水平对高职人才的需求，不断调整教学内容，科学构建学科体系。围绕学科结构、学科理论、实验实训、教学场景、教材课件、网络平台、教学方法、考核评价、课程管理、质量监控等内容，全面推进学科建设。

第十一条 教育教学研究。教学团队要制定并实施教育教学研究规划，组织团队成员结合本职岗位实际，立项申报各级教学科研课题，开展教育教学理论研究和创新实践，并把理论研究成果和创新实践经验运用于教育教学活动，不断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第十二条 社会服务。依靠教学团队智力和技术优势，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组织教师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技术咨询、职业技能鉴定、科学试验、科技推广和产业开发等社会服务，为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第四章 管理办法

第十三条 申报院级专业优秀教学团队的条件：

1. 教学团队组成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其中设带头人1名。

2. 教学团队应具备较合理的年龄、职称、学历结构，其中高级职称者不少于1名，来自行业、企业的技术人员或能工巧匠不少于1名。教学团队成员应具有创新意识强，教学效果好，有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有较强的教育教学组织、管理能力。

3. 专业教学团队带头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具备高级职称和“双师”素质，长期致力于本团队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情况特殊时条件可适当放宽）；具有团结协作精神，有较强的组织、管理和领导能力；主持过院级以上的科研项目）。

第十四条 申报管理办法。院级优秀教学团队以各系部为单位组织推荐，申报者需填写“优秀教学团队建设项目申报表”，学院教务科研处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学院院务会审核认定。院级优秀教学团队建设周期一般为2年。批准认定后第一年进行中期检查，第二年进行总结验收。

第十五条 经费支持。获得院级优秀教学团队称号者，学院给予一定数量专项经费资助，用以支持优秀教学团队建设。资助经费按照学院相关财务规定执行，每年度上报经费使用计划。中期验收不合格者，限期整改；再验收不合格者，则终止建设项目。

第十六条 建设评估。教学团队项目建设应接受学院检查、验收、评估。依据教学团队建设内容，检查教学运行及其质量，以及教学团队建设目标与建设规划的落实情况，同时，考察教学团队建设对提升学院办学能力的作用等内容。

教学团队建设项目期满时，教学团队应按项目建设要求，提

交《教学团队建设总结报告》，学院将对其建设中的标志性成果进行验收，做出评估结论。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由教务科研处负责解释。

抄送：梁炽娟校监。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2018年12月28日印发

(共印26份)